

简单区域物流承包合同 简单快递物流承包合同(优秀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简单区域物流承包合同篇一

甲方：身份证： 乙方：身份证：

第一条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 1、甲方授权乙方在派件(操作区域明细见附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变更、新增经营场所以及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均需及时(最迟两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 1、本合同有效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2、本合同签署后按规定或约定时间内乙方须将风险保证金、首次物资费汇入甲方指定账号，如违反则视同合同未生效。
- 3、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

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4、双方终止合同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第三条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作为加盟费，以确保乙方获得该区域范围的百世汇通快递业务的经营权。

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元，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百世汇通快递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或从遗失风险押金中扣除。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百世汇通快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义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送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百世汇通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百世汇通总部的网络管理规定，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

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6、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遗失风险押金中扣除。

7、因乙方或其职员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9、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加盟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 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存到网银账户，最晚不到超过次日12: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存款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存款项目明细。

2、到付款、派送费、保险费、到付款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为1-31日。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个月，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4、乙方购买甲方工作单、物料、装备时，应先将款存入甲方网银账户，甲方确认到款后再行发货。

第六条经营权的转让

1、本合同是甲乙双方基于彼此信任而签订，除乙方违规操作或者条件发生变化不再适合作为百世汇通快递加盟成员，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将乙方经营区域的经营权转让给第三方。

2、乙方因投资发生变化、人员结构变动、经营不善等原因需要转让经营权的，得提前30日向甲方申报，待甲方审定后方可办理手续。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风险保证金、网络结算预付款等费用支付给甲方以及签约后7日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按照保证金的5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运单，每丢失一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元/单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已派送货物乙方不能按规定返回签收单的，乙方承担50元/单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无法收款的，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能按照规定返回到付款、代收款的，甲方将根据200元/天的标准进

4、因派送方责任造成货物延误、丢失或破损的，严格按照《百世汇通网络管理手册》的相关规定确定责任及赔偿，责任方在事故发生之日起15日内按照裁定的应赔付总额赔偿给受损方，延期赔偿的，每迟延一天支付给损失金额1%的滞纳金，超过15天没有赔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第八条 风险转移

货物交接后，由接收方对货物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破损、丢失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以及甲方在管理过程中公示的各项管理规定和发文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附加，所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以下是双方签字盖章处，无正文。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

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单区域物流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发包人）：

乙方（承包人）：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此货物运输承包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乙方如需续约，合同期满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同等运输质量和运输价格的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将货物运输承包给乙方，双方确定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到货地点、收货人、送达时间等事项，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甲方出具的货物清单为准，乙方同意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准时、安全、准确的运输及送达货物。

三、物流费用的结算

1、从甲方公司驻地到物流园，费用按照____元/件结算（6小箱/件），结算依据以甲、乙双方核签的甲方货物清单为准。

2、每月结算一次，上月费用于次月5日前结清；结算时由甲方出具书面收款单据。

四、违约处理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准时、准确、安全送达货物，一级乙方擅

自更改物流公司等均视为违约，所发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并向甲方进行如下违约赔偿，乙方无异议。具体违约赔偿如下：

- 1、未按时送达货物，乙方向甲方违约赔偿500元乙方向甲方按货物价值进行等价赔偿。
- 2、未准确和安全送达货物，乙方向甲方按货物价值进行等价赔偿。

五、双方约定事宜

- 1、货物装卸均由乙方负责，并自行承担装卸费用，甲方不负责提供装卸人员。
- 2、货物出厂前，乙方根据甲方出具的货物清单自行清点数量，并在甲方留存的货物清单上签字；货物出厂后，乙方若发生货物短缺，甲方概不负责。
- 3、乙方负责并以自己的名义与物流公司对接，物流公司所发生的一切问题由乙方与其交涉，甲方概不负责，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按货物价值等价向甲方赔偿。
- 4、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失及损坏，由乙方按货物价值向甲方等价赔偿。
- 5、乙方同意严格执行甲方的《物流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关于物流配送方面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后方可执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乙方及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厂区时，同意先行到传达室进行登记，并同意进入甲方厂区后严格按甲方要求停放车辆、控

制车辆行驶速度、安全驾驶车辆；乙方同意不携带危险物品和不相关人员进入甲方厂区；乙方同意留宿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留宿相关人员；乙方承诺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甲方一经发现上述问题，书面向乙方通知，乙方须按照每次每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元。

8、因自然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货物无法运输时，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未书面通知视为能够运输，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赔偿1000元。

9、若单方面违约，甲、乙双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0、甲方积极协助乙方，乙方主动配合甲方，双方均无异议。

1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对于争议的处理提交甲方当地仲裁机构。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____年__月__日

简单区域物流承包合同篇三

包机人：

承运人：

_____ (以下简称包机人) 为包用飞机与中国民用航空_____ 的售票服务处 (以下简称承运人) 签订本协议书，双方同意遵守下列条款：

(一) 包机人于_____ 月_____ 日起包用_____ 型飞机_____

架次，其航程如下：

_____月_____日 自_____至_____，停留_____日

_____月_____日 自_____至_____，停留_____日

_____月_____日 自_____至_____，停留_____日

包机费用总共_____元。

(二)根据包机航程及经停站。可供包机人使用的最大载量为_____公斤(内_____座位)。如因气象原因或其他特殊原因需要增加空勤人员或燃料时，载量照减。

(三)包机吨位如包机人未充分利用时，空余吨位得由民航利用，包机人不得利用空余吨位，自行载运非本单位的客货。

(四)承运人除因气象、政府禁令等原因外，应依期飞行。

(五)包机人签订本协议书后，要求取消包机，应交付退包费每架次_____元。如在包机人退包前，承运人为执行协议书已发生调机等费用时，应由包机人负责交付此项费用。

(六)在执行协议书的飞行途中，包机人要求停留，按规定收取留机费。

(七)其他未尽事项，按承运人旅客、货物运输规则办理。

包机人 承运人

班轮运输合同银行帐号_____

简单区域物流承包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及《合同法》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由乙方承担甲方货物的运输业务，为加强双方相互间的合作，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

成品物资□XXXXXX产品。

第二条 包装要求

甲方(托运方，以下同)按客户要求要求进行包装，原料包装以甲方的供应商包装为准。

第三条 货物起止地：

甲方厂区、仓库、甲方客户指定地点、甲方原料供应点。

第四条 货物运输时限要求：

- 1、华东地区：成品出甲方仓库起算，乙方(承运方，以下同)必须在36小时内将整车所有货物送到客户手中；零担货物必须在72小时内送到客户手中；特殊情况无法在时限内送达的，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 2、华南地区：成品出甲方仓库起算，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卸货地点，特殊情况无法在时限内送达的，必须提前通知甲方并配合解决。
- 3、乙方尽可能在客户上班时间卸货。如果在客户下班之后到达而无法卸货时，乙方应保护好货物的安全和等待收货，并将信息反馈给甲方。

4、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地点卸货，并与收货人当面点清货物。如配送中发生异常，应立即与甲方联系，以便甲方及时处理，乙方必须按甲方处理意见办理。否则，因此而造成货物迟送或错送，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与损失，并扣除当月运费10%作为处罚，扣款金额在当月运费中扣除。

5、因乙方未按约定向甲方指定收货人、送货地以外的第三人或地点交付货物，致使甲方客户不能如期收回货款或其他款、货损失，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并扣除当次运费的20%作为违约金。扣款金额在当月运费中扣除。

6、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把货物安全送至指定地点。若乙方逾期，乙方需在逾期后最短时间内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且必须承担逾期造成的一切责任与损失，如收货人因逾期拒收货物，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扣除当次运费10%作为处罚，扣款金额在当月运费中扣除。

7、因法定不可抗力因素(战争、地震、路面大面积塌方)造成乙方车辆延迟到达的，经甲方核实属实后，将不再对乙方予以扣罚，但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内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并将有关部门出据的证明文件寄至甲方。当不可抗力事故停止或消除后，应立即恢复合同正常履行，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1、乙方必须持有合格有效的运输资质，合格的从业人员，车辆应具备有效营运证件，乙方应为承运货物购买的保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乙方在运输及装卸过程中发生的任何意外均自行承担全责，乙方自行就甲方的受托货物向保险公司投保，保费包含在双方议定的'运费之内。在乙方承运期间若造成货物破损、丢失、短少、被抢、交通事故等，乙方须照甲方的价格先行及时赔付给甲方(送往客户的货物按货单上的价

格赔偿)。与保险公司的接洽由乙方负责，甲方有协助的义务。

2、乙方应安排专人负责和甲方单位对接，乙方车辆应根据甲方货运计划通知，按时到达装货现场，并遵守甲方合理到货时间，运输过程中应做好产品和原料“防雨、防潮、防腐蚀、防盗抢”的安全措施。运输车辆车板平整，备有固定铁木盘的叁角木和固定材料(杉木或者松木、钢丝或者绑带)。

3、联运中转货物，乙方必须在货物中转装车后，将装货车车牌号和驾驶员电话号码及时报给甲方相关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4、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小吨位、多点卸装货的服务，乙方送货车辆回程时甲方如有角料、包装物、小额汇票需要带回公司的，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完成，并保管好。

5、乙方车辆在承运途中，如遇交通事故、车辆故障、堵车、违章等影响到货时间应及时向甲方反馈，并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承运车辆驾驶员必须保持手机24小时畅通。

6、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的线路送货，服从甲方物流管理员的临时调遣，不服从造成客户索赔时，由乙方承担。送货车辆到达送货地前，网点派专人和驾驶员应尽早通知甲方接货业务员，以便联系卸货事宜。若甲方业务员不在现场，应经甲方业务员同意后，方可把货交给客户单位，并负责办理相关手续。严禁送货车辆未经甲方业务员同意，直接把货交给客户单位，因此增加甲方资金回笼风险的，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7、乙方车辆在甲方单位装货过程中，应严格遵守仓库管理规定，服从现场管理人员安排，货到客户单位应遵守客户单位规章制度，配合客户单位卸货，树立我公司的良好形象。

8、甲方根据自身需要的同时，尽最大可能满足乙方车辆的周

转量。

9、甲方发货计划应提前3小时向乙方预报，以便乙方做好派车准备，甲方发货应提供准确的收货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及完备的送货手续。

10、乙方送货车辆到达目的地，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车辆不能卸货，滞留时间过长(超过24小时以上)，甲方应承担乙方的待时补偿。

第六条运输方式

汽车公路运输，本合同运输采取分批次由甲方通知乙方进行，乙方接到甲方要车通知后，应按时间和要求主动安排车辆到甲方指定地点装货。

第七条其他条款

1、乙方车辆因超载、超限、过载、途中罚款等均与甲方无关，产生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证书等手续，由乙方全部代为办理，并承担全部费用。

2、损失赔偿标准：产品损失按甲方装货日当天销售价格计算，如有损坏、丢失、短少部分由乙方全额承担。

3、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运费(超过三个月时间)，乙方有权要求支付同期存款利息。

4、在合同期内，因乙方调不到车辆装货，甲方自调车辆产生超合同运价部分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乙方当月运输费用中直接扣除超出合同运价部分的费用。

5、甲方回程角料指客户冲销贷款的角料(退货和包装盘具)。回程角料及退换货运费计算方法：所有退回金龙公司(新厂和

分公司)按相对应出库成品运价的50%计算;装卸后有要顺带回公司的盘具则免费(如空盘具的价格与拖回运费相当则由公司销售部与客户协商解决)。乙方承运甲方其他原料,另行协商定价。

6、乙方三次未按甲方要求运输,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乙方保证在节假日期间正常运输。春节期间一如既往,不得间断,如各种原因不能按时发车造成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第八条运输费用、签收单要求及结算方式、保证金。

1、运输价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20xx年电线电缆运输价格表》)计算运输费用。甲方根据乙方承运车辆所交回的客户签字、盖章出库单进行统计核算,若乙方逾期交回或将凭证丢失、票据损坏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己承担。附件中尚未写入地名,运输价格甲乙双方在货物发车之前商定。

货物签收服务:随货附有甲方的出库签收单(两联),送货时需与客户验收货物,回单上由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乙方在卸货后(发货站)须在第二天中午12:00之前将送货签收单(一联)交由甲方公司,特殊情况最晚不超过第三天中午12:00之前,逾期每迟交一天每单扣罚100元。运输签收单(乙方留存联)必须按月整理统计和汇总表,并于次月5日前交回本公司市场营销部,发货站回单第二天必须交到销售部。回单原则上严格要求有收货客户签收或盖章确认,我公司要求严格按回单结算运费,如果次月20日前回单未能交回公司市场营销部或有疑问,承运方必须说明原因,同时这部分运费押至下月结算,下月仍不能交回客户回单或遗失销售出库签收单的,甲方有权不给结算相应的运费,公司并将扣除当次运费的20%作为处罚。公司严格要求承运公司提供真实回单,不允许有伪造客户签收的回单提供,我们将对回单真实性进行不定期检查,如发现有伪造情况,公司将作严肃处理,直

至取消承运资格。

2、送货费：以城市为中心，卸货地点不超过五家(含五家)客户的免收送货费，超过五家后的第六家起按50元/家收取送货费。

3、结算方式：每月20日前结算上月发生的运输费用(即上月运费下月结算)，乙方需交付有效收货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甲方核对凭证有效且货物按期运抵无缺损后，乙方开具公路货物运输发票交给甲方并结算运费，甲方凭乙方可抵扣的货物运输增值税发票付款，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有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

4、付款方式：转帐方式，将支票交与乙方指定受票人。结算价格以乙方投标商定的运价表(附后)为准，运输价格不可随意调整，投标的运价已包含乙方的停车费、路桥费、保险费等，以及乙方给甲方出具发票时的相关税费。

5、保证金：乙方向甲方交付20万(贰拾万元人民币)作为乙方承接甲方货物运输风险保证金。合同到期后无遗留问题，双方结清所有帐务后，甲方一个月内返还乙方保证金(无利息)。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发运的，并对重大事故隐瞒不报、弄虚作假、造成重大损失和严重影响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全部损失并解除合同。

2、乙方接到甲方的指示，应及时安排提货及运输的车辆，以及如有要求的装卸工具，并在约定的时间、地点到甲方的发货部门装卸提货。

3、乙方必须提供一名专员对甲方的货物进行相关受理，并确保货物的定时定点到达。工作内容包括严格按照要求安排提货、

运输、送货，每日跟踪货物送达情况并随时接受甲方负责人查询。

4、乙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如果货物逾期到达，乙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5、甲方如发现乙方外勤人工作态度不认真或车辆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安排人员及车辆。

6、乙方在承运甲方产品过程中，如造成甲方产品货物灭失、短少、受潮、污染、被盗、交货不清、挤压变形，甲方客户需要退货，乙方应按照货物实际损失价值(包括货值、包装费、运杂费)给予全额赔偿;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并先行赔偿责任。

7、如果货物运输途中损坏，乙方除赔偿甲方损失外，来回运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逾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9、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积极配合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10、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均不得单方无故解除本合同，违者支付全部由于违约造成的对方的损失。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2) 如协商不成，双方可以到甲方当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 诉讼的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1、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的澄清文件等，均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招标以外的运输路线，乙方不得拒绝承运，里程确认参照相近城市路线另行核算。

3、承运单位在运输过程中必须有严格的防护措施，并保证切实执行；在执行过程中，若与其投标及合同承诺不符，甲方将视情节轻重从其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的罚款，或从其运输费用中扣除。履约执行情况由湖南金龙电缆有限公司销售市场部负责监督。

4、运输公司在运输湖南金龙集团产品的过程中，需在甲方指定的产品库按要求装车，经乙方人员核准货物重量及相关信息后签发收据，货物一经签收，由数量、外观、损毁、等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乙方全额赔偿。

5、合同期间，乙方保证提供全天候、畅通的信息沟通渠道，提供固定的联络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有固定人员长期保持与甲方联系，以便顺利、及时操作运输相关事宜。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 1、合同期限为一年,自20xx年月日至20xx年月日。
- 2、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 3、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签订地:

湖南长沙。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简单区域物流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发包人):

乙方(承包人):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此货物运输承包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乙方如需续约,合同期满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同等运输质量和运输价格的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将货物运输承包给乙方,双方确定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到货地点、收货人、送达时间等事项,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甲方出具的货物清单为准,乙方同意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准时、安全、准确的运输及送达货物。

三、物流费用的结算

1、从甲方公司驻地到物流园,费用按照 元/件结算(6小箱/件),结算依据以甲、乙双方核签的甲方货物清单为准。

2、每月结算一次,上月费用于次月5日前结清;结算时由甲方出具书面收款单据。

四、违约处理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准时、准确、安全送达货物，一级乙方擅自更改物流公司等均视为违约，所发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并向甲方进行如下违约赔偿，乙方无异议。具体违约赔偿如下：

1、未按时送达货物，乙方向甲方违约赔偿500元乙方向甲方按货物价值进行等价赔偿。

2、未准确和安全送达货物，乙方向甲方按货物价值进行等价赔偿。

五、双方约定事宜

1、货物装卸均由乙方负责，并自行承担装卸费用，甲方不负责提供装卸人员。

2、货物出厂前，乙方根据甲方出具的货物清单自行清点数量，并在甲方留存的货物清单上签字；货物出厂后，乙方若发生货物短缺，甲方概不负责。

3、乙方负责并以自己的名义与物流公司对接，物流公司所发生的一切问题由乙方与其交涉，甲方概不负责，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按货物价值等价向甲方赔偿。

4、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失及损坏，由乙方按货物价值向甲方等价赔偿。

5、乙方同意严格执行甲方的《物流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关于物流配送方面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后方可执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乙方及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厂区时，同意先行到传达室进行

登记，并同意进入甲方厂区后严格按甲方要求停放车辆、控制车辆行驶速度、安全驾驶车辆；乙方同意不携带危险物品和不相关人员进入甲方厂区；乙方同意留宿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留宿相关人员；乙方承诺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甲方一经发现上述问题，书面向乙方通知，乙方须按照每次每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元。

8、因自然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货物无法运输时，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未书面通知视为能够运输，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赔偿1000元。

9、若单方面违约，甲、乙双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0、甲方积极协助乙方，乙方主动配合甲方，双方均无异议。

1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对于争议的处理提交甲方当地仲裁机构。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